

## 泰凌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泰凌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全体监事，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若伊女士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泰凌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。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综上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泰凌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泰凌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

《泰凌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5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11亿元（含11亿元）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，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，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、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泰凌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同意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及其审计费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泰凌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4）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凌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21日